

少年心灵拓展小说



Out of My Mind

听见颜色的女孩

[美] 莎朗·德蕾珀 著 卢宁译

成千上万的词语充斥在我的脑海里，
每一个都在寻找出走的秘径，但却徒劳无功。
就像我，有好多好多话想说，
却被迫一直保持沉默。
而现在，我已经快十一岁了……



NLIC2970820713



接力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Top 100 Publishing Houses in China





听见颜色的女孩

TINGJIAN YANSE DE NÜHAI

[美] 莎朗·德蕾珀 著

卢宁译



NLIC2970820713



接力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Chinese (simplified) language copyright © 2012 by Jieli Publishing House

Original English language copyright © 2010 by Sharon M. Draper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Atheneum Books For Young Readers, an imprint of Simon & Schuster Children's Publishing Division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book may be reproduc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including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by any information storage and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permission in writing from the Publisher.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听见颜色的女孩 / (美)德蕾珀著; 卢宁译. —南宁: 接力出版社, 2012.8

书名原文: Out of My Mind

ISBN 978-7-5448-2617-4

I. ①听… II. ①德… ②卢…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177655 号

责任编辑: 胡金环 美术编辑: 张 凯 朱 琳 版权联络: 吕越平

责任校对: 翟 琳 责任监印: 陈嘉智 媒介主理: 马 婕

社长: 黄 俭 总编辑: 白 冰

出版发行: 接力出版社 社址: 广西南宁市园湖南路9号 邮编: 530022

电话: 0771-5863339 (发行部) 010-65546561 (发行部)

传真: 0771-5863291 (发行部) 010-65545210 (发行部)

<http://www.jielibj.com> <http://www.jielibook.com>

E-mail: jielipub@public.nn.gx.cn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制: 三河市祥达印装厂

开本: 880毫米×1250毫米 1/32 印张: 9 字数: 170千字

版次: 2012年8月第1版 印次: 2012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00 001—14 000册 定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质量服务承诺: 如发现缺页、错页、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 可直接向本社调换。

服务电话: 010-65545440 0771-5863291

献给我深爱的女儿
温蒂·米歇尔·德蕾珀

目 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3
第三章	9
第四章	17
第五章	26
第六章	37
第七章	48
第八章	57
第九章	66
第十章	76
第十一章	83
第十二章	94
第十三章	104

第十四章	112
第十五章	116
第十六章	127
第十七章	133
第十八章	143
第十九章	153
第二十章	161
第二十一章	170
第二十二章	177
第二十三章	182
第二十四章	190
第二十五章	201
第二十六章	210
第二十七章	220
第二十八章	229
第二十九章	242
第三十章	245
第三十一章	255
第三十二章	261
第三十三章	271

第一章

词语。

成百上千的词语包围着我，也许成千上万。

教堂，蛋黄酱，石榴，
密西西比，那不勒斯人，河马，
丝滑，可怕，变幻斑斓，
呵痒痒，打喷嚏，愿望，担忧，
.....

词语总围着我打转，像雪花——每一片都精致娇嫩、与众不同，我的手还没有碰，就开始融化了。

在我内心深处，词语积成巨大的一堆又一堆，积成高山。满脑子全是词语、句子、互相关联的想法、诙谐的措辞、笑话、情歌。

从我很小的时候起——大概几个月大吧——我就觉得词语像甜丝丝的流动的礼物，我把它们当成柠檬水喝下去，简直能尝出滋味。词语让我乱糟糟的念头和感觉有了实质。爸妈总是用谈话把我包裹起来，像毯子一样。有时他们窃窃私语、喋喋不休；有时他们说得大声又清楚。爸爸对我唱歌。妈妈把坚强的气息吐露到我耳中。

爸妈对我说的每个字，关于我的每个词，我都吸收到身体里，牢牢记住，一个不落。

我不知道用词语表达想法的复杂过程我是怎么弄清的，反正自然而然就知道了，而且很快。到两岁的时候，我所有的记忆都有词语，所有的词语都有意义。

但这一切都只在我的脑海里。

我从来没有开口说过一个字，而我快十一岁了。

第二章

我说不了话，走不了路，没法自己吃饭，也没法自己去卫生间。太悲剧了！

我的胳膊和双手都不太灵活，不过我可以按电视遥控器上的按钮，也可以移动轮椅，因为我能抓住轮子上的把手。我拿不住勺子和铅笔，会掉下来。我的平衡感基本为零——在控制自己的身体方面，我还不如童谣里的“蛋头先生”^[1]呢。

别人看着我的时候，我猜他们看到的是个坐在粉红色轮椅里的小姑娘，顶着一头短短的黑色髻发。顺便说一声，粉红色的轮椅没什么好萌的，尽管是粉红色，它还是轮椅。

他们看到的小姑娘有着一双充满好奇的深褐色眼睛，可其中一只却有些不正常。

[1] 英国一首儿歌中的人物，是个又矮又胖的鸡蛋人，从墙头跌下来就摔得粉碎，再也拼不回去了。《爱丽丝镜中奇遇记》中也有这首儿歌。——译者注（本书脚注若无特别说明，皆为译者注）

小姑娘的头有点摇摇晃晃。

有时候她还流口水。

她个子实在太小了，不像个过了十岁九个月的孩子。

她的腿非常细，可能是因为从来没有走过路。

她的身体常常不受控制地自行其是，有时是脚出乎意料地一踢或胳膊突然一摆，打翻身边的东西——一摞 CD，一碗汤，或者插满玫瑰的花瓶。

她真的谈不上有什么自制力啊。

等人们数完我身上的问题，腾出时间来，他们可能才会注意到我有美好的微笑，还有一对深深的酒窝——我觉得有酒窝很酷。

我戴着一对小巧的金耳环。

有时候那些人根本不问我的名字，好像我的名字无关紧要似的。可这很重要。我的名字叫美乐笛。

我能记得很小很小的事情。当然，我很难区分真实的记忆和老爸用摄像机给我拍的录像，那些录像我都看过一万遍了。

老妈把我从医院带回家——她脸上流露出微笑，可眯起的眼睛里却藏着一丝忧虑。

美乐笛躺在小小的宝宝浴盆里。我的小胳膊小腿儿看上去去皮包骨头，也没有挥舞着胳膊腿溅起水花。

客厅里，美乐笛靠在沙发上，毯子支撑着小身体——

我脸上现出心满意足的表情。我当小婴儿的时候从不怎么爱哭，老妈说她可以担保这是真的。

给我洗完澡后，妈妈用润肤露给我按摩——我现在还能闻到那股薰衣草香气——然后用一条软乎乎的大毛巾把我包起来，那毛巾一角做成一个小斗篷的形状。

老爸拍了好多录像：妈妈给我喂奶、换尿布，甚至还有我睡觉的录像。我长大点儿后，我猜他盼着我学会翻身、坐起来，还有走路，可我一直没能做到。

但我的确吸收一切。我逐渐能分辨不同的声音、气味和味道。每天早上，暖气炉苏醒过来，发出低沉的砰砰声和嗖嗖声。整栋房子暖和起来，我闻到尘埃被烤热的辛辣气味。嗓子眼深处藏着一个喷嚏的那种感觉。

还有音乐。歌声飘浮着，穿透我的身体，停留在那里。摇篮曲混合着临睡前的温柔气息，与我同眠。和弦让我微笑。就好像我的人生里，总有一曲彩色的音乐在背景中奏响；当音乐响起时，我几乎能听到色彩，闻到形象。

老妈喜欢古典乐。大声轰鸣的贝多芬交响乐从她的 CD 机里传出来，从早响到晚。我静静倾听，总觉得那些乐章像是明亮的蓝色，闻起来有一股新鲜颜料的气息。

老爸偏爱爵士乐，只要一有机会，他就对我眨眨眼，把妈妈的莫扎特 CD 拿出来，扔进一张迈尔斯·戴维斯或伍

迪·赫曼^[1]的 CD。爵士乐在我听来是被太阳晒成的棕褐色，散发出潮湿的泥土味儿。爵士乐会让老妈发狂，很可能就是因为这个原因老爸才老爱放它。

“爵士让我浑身发痒。”她皱着眉头说。老爸放的音乐闹哄哄地传进厨房。

老爸走到她身边，轻轻地抓抓她的手臂和后背，然后给她一个大大的拥抱。她的眉头展开了。但只要爸爸一走出房间，她就立刻换回古典音乐。

不知为什么，我一直喜欢乡村音乐——响亮，漫不经心的吉他伴奏，心碎的音乐。乡村音乐是柠檬，但不酸，而是糖一样甜蜜，气味浓烈。蛋糕上的柠檬糖霜，凉丝丝的新鲜柠檬水！柠檬，柠檬，柠檬！真喜欢。

我记得，我非常小的时候，坐在厨房里，妈妈喂我吃早餐，收音机里放着一首歌，让我发出喜悦的尖叫。

所以我放声歌唱

埃尔薇拉，埃尔薇拉

我的心热情如火，埃尔薇拉

头晕目眩啊！噢呀，颇帕，噢呀，颇帕，咿，咿

[1] 二人均为爵士乐手。迈尔斯·戴维斯是美国著名爵士乐手、小号手，当代爵士乐最重要的人物。伍迪·赫曼是美国大乐队时代排名第三十一位的艺人，是一位爵士跳舞乐队的指挥。

头晕目眩啊！噢呀，颇帕，噢呀，颇帕，咩，咩
嗨啱！声音清脆，越飘越远

为什么我已经熟悉那首歌的歌词和节奏了呢？我不知道。肯定是不知怎么渗透到我的记忆里了，也许是广播或者电视节目里听过。反正，我差点要从椅子上摔出去了。我的小脸皱成一团，扭曲着，抽搐着，拼了命地想要指指收音机。我想再听一遍那首歌，可妈妈只是看着我，好像我发疯了。

怎么能让妈妈明白，我喜欢橡树岭男孩^[1]的这首《埃尔薇拉》？我自己都还不太明白呢。我没法解释，为什么这首歌响起时，我会在脑海里闻到新切开的柠檬片气味，看到柑橘色的音符。

如果我有支画笔……哇！那该是一幅多美妙的画呀！

可妈妈只摇了摇头，继续用勺往我嘴里喂苹果泥。有那么多的事情妈妈不知道。

什么事情都忘不掉，我猜这是件好事，让我能把人生的每个瞬间都塞到脑袋里。但这也令人沮丧之至。我什么也不能与人分享，那些记忆也不会自行消失。

我记得一些讨厌的事，比如一团燕麦粘在上颚的感觉，还有牙齿上的牙膏没漱干净的味道。

[1] 美国老牌乡村音乐组合，他们凭借歌曲《埃尔薇拉》获得了一九八二年格莱美“最佳乡村音乐组合”奖项。

清晨咖啡的气味是我永恒的记忆，混合着熏肉的香味，背景是早间新闻里那些人喋喋不休的声音。

不过，我记住得最多的还是词语。我很早就明白，世界上有成千上万的词语，我身边的每个人都能轻而易举地说出一些来。

电视上做广告的人：买一赠二！售完即止。

来家门口送邮件的人：早上好，布鲁克斯太太。宝宝好吗？

教堂的唱诗班：哈利路亚，哈利路亚，阿门！

杂货店的收银员：谢谢您的惠顾。

每个人都用词语来表达他们的意思，除了我。我敢说，大部分人没有意识到词语的真正力量，而我意识到了。

思想需要词语。词语需要声音。

我喜欢妈妈洗过头之后头发的香味。

我喜欢爸爸剃须之前，胡茬儿扎得我刺痒的感觉。

但我永远也没法告诉他们。

第三章

我想，我是一点一点发现自己和别人不同的。我的思想和记忆都没有问题，但发现自己不能行动时，我真的有点吃惊。这让我愤怒。

我很小的时候——肯定还不到一岁——爸爸带回家一只小小的毛绒玩具猫。它白白的，软软的，大小刚好适合婴儿的圆胖手指抓握。我坐在一个婴儿提篮里，提篮放在地板上，我被安全带绑着，安稳地坐在那儿视察我的新天地——绿色的长绒地毯和颜色相配的沙发。妈妈把玩具小猫放到我手里，我笑了。

“来，美乐笛。爸爸给你买了个漂漂玩玩。”她用大人和孩子说话常用的那种高声调温柔地哄着我。

拜托，“漂漂玩玩”是什么？好像弄明白真实事物还不够困难似的，我还得弄明白这些生造出来的词是什么意思！

但我很喜欢小猫凉凉的、软软的毛。然后，它掉到地上

去了。爸爸再次把它放到我手里，我真的很想抓住它，抱着它，可它又一次掉到了地上。我记得我很生气，哭了起来。

“再试一次，宝贝。”爸爸说，他的话语边缘镶上了几许悲伤，“你能做得到。”爸妈把小猫一次又一次放在我手里。但每一次，每一次，我小小的手指头都抓不住它，它一次又一次跌回到地毯上。

经常跌到那块地毯上的还有我自己。我猜就因为这样我才对那块地毯记得特别清楚；凑近了看，它又绿又丑。我觉得在我出生之前长绒地毯就已经过时了。我有大把机会研究地毯里的线是怎么织到一起的，因为我总是趴在那儿等着有人过来抱起我。我自己翻不了身，所以那儿只有一个气哼哼的我和那块长绒地毯，还有，洒在地上的酸豆奶都沾到我脸上了，直到爸妈把我救起来。

我不坐婴儿椅的时候，爸妈会把我放在地板上，左右用枕头支撑住。但如果我看到一束光线从窗户里进来，就会扭过头去看光线里飞舞的小尘埃什么的，于是嘟的一声，我就脸朝下趴地板上了。我会尖叫，爸爸或妈妈就会来把我扶起来，安抚我，把枕头擦得更好些，帮我保持平衡。可几分钟之后，我还是会再跌到地上。

然后老爸会做些滑稽的动作，比如学青蛙跳，就像我们一起看的《芝麻街》里的青蛙，逗得我咯咯笑起来。然后我就又摔趴下了。我真的不想摔倒，也不是有意的，可我没法

控制。我完全没有平衡能力，半点都没有。

那时候我还不明白，可爸爸明白。他会叹口气，把我拉起来，放到他膝上坐着。他会紧紧地拥抱我，把小猫或别的我感兴趣的玩具，拿到我面前，让我摸。

爸爸有时候会说些奇怪的自己造的词，但他从来不像妈妈那样对我说儿语。他总是像对成年人说话那样对我说话，用正经的词语，假定我能听懂。他想得没错。

“你的人生不会轻松啊，小美乐笛。”他会悄声对我说，“如果我能跟你对换，我会毫不犹豫地这么做。你知道的，是吧？”

我只能眨眨眼，但我明白他的意思。有时候他的脸被眼泪弄得湿漉漉的。晚上，他有时会带我到外面去，在我耳边小声地说话，给我讲星星、月亮，还有夜风。

“天上那么多星星，在演出呢！专门给你看的，孩子。”他会这么说，“看看那满天繁星光彩闪烁，真令人惊叹！感觉到风了吗？它在挠你的脚指头呢。”

而白天，有时候他会把妈妈非要裹着我的层层毯子打开，让我体会阳光温暖地照在脸上和腿上的感觉。

他在家门廊里安了一个喂鸟器，我们常一起坐在那儿看小鸟直冲进来，一次叼走一颗种子吃。

“那只红的是红衣凤头鸟。”他会告诉我，“那边的那只是蓝松鸦。它们俩有点不对付。”说着他就会轻声笑起来。

爸爸做得最多的是唱歌给我听。他嗓音清澈干净，天生